

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 教学模式研究

马永辉

(石河子大学政法学院 新疆石河子 832000)

【摘要】 随着“互联网+”时代的到来,信息技术被广泛应用到了教学之中,高校的《经济法学》课程也一改传统的教学模式,结合慕课、微课、翻转课堂等线上教学方法,开展了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的探究。本文从混合式教学的概述出发,分析了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优势及模式探究。

【关键词】 经济法学;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;研究

DOI: 10.18686/jyfyzyj.v2i10.30823

在传统的《经济法学》课程教学中,一贯延续的以教师为主导、学生被动接受知识的教学模式,就教学效果而言并不理想,与人才的培养目标相距甚远。为了改变这一现状,很多高校在《经济法学》课程中开展了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,将教师手中的主导权移交给了学生,这一关键角色的互换,打开了《经济法学》课程教学的新篇章。

1 混合式教学概述

混合式教学最早在国外学龄前教育中提出,随之发展迅速被引入国内,在远程教育中开始试行,逐渐被高等院校应用研究。混合式教学又称为线上线下结合教学,是将传统学习方式与网络学习方式的优势相结合,在教师的引导下,凸显学生学习的主体地位。

在“互联网+”的大环境下,传统教学模式已经不能满足新生代学生的学习需求,课堂上教师一味地灌输知识,而学生往往在下面手机不离手,对教师讲授的知识不知所云,师生互动较少,课堂氛围不够活跃,只有等到临近考试,学生才会临时突击划重点,这种传统教学模式很难培养出有创新思维、独立思考能力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综合型人才。

基于传统教学模式凸显出的种种问题,各高校相继对各专业课程进行了教学模式的改革,将传统教学向混合式教学转变,期望通过传统课堂的线下教学与互联网平台的线上教学的结合,将学习的自主权交到学生手中,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,弥补传统线下课堂的不足,从而提高教学效果^[1]。

2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法

目前,在我国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中开展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,主要有慕课、微课、翻转课堂和混合教学几种形式。

2.1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慕课

慕课的英文简称是MOOC,指教师主要构建,面向学习者大规模开放的网络在线课程。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慕课,是由经济法学的任课教师,为学生在相应的慕课平台,搜集筛选的经济法学的教学资源,以供学生学习,特别是在课前预习上,网络聚集了大量优质的慕课资源,可以充当学生预习了解知识的路径与知识库,为下一步

的课堂新知讲授奠定基础。

2.2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微课

微课是微视频课堂的简称,是借助图像编辑、拍摄录音、信息处理等计算机技术,完成碎片化、结构化和微型化的视频课堂^[2]。在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微课中,教师可以围绕其中的单个知识点,展开详细的教学活动,微课的时间长短不固定,有些简短的微课视频,可以用在传统的线下课堂中,当作知识点的补充。

2.3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翻转课堂

翻转课堂起源于美国,指基础知识和课后练习的快速翻转融合,在高校的《经济法学》翻转课堂实践中,教师一般在上课前,通过网络平台将相关视频共享给学生,让学生自主预习,然后在课堂上将学生预习过程中的疑难点、案例分析、实操训练提出来,相互交流最终解决^[3]。

2.4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混合教学法

混合教学法是将上面三种教学法综合起来,进行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教学实践,这种混合教学法的实施需要经过经济法学教师组的周密筹备,从教学计划到教学方案和教学资源,都需要做好前期的储备,才能引导学生参与慕课、微课和翻转课堂的学习,实现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的混合式教学。

3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优势

在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中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,是高校经济法学专业教师在“互联网+”环境下的全新尝试,相比传统教学,混合式教学有着以下优势。

3.1 激发学习积极性,提升课堂参与度

新生代大学生是伴随互联网成长的一代,他们不再满足于父辈时代的传统教学模式,对互联网的新鲜事物充满了好奇,所以在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中加入线上教学,好比向平静的湖面扔进一颗石子,势必引起学生的兴趣,而兴趣正是最好的老师。慕课、微课和翻转课堂的全新授课途径与方式,符合当代大学生的求知习惯,能持续激发学习积极性,提升课堂活动的参与度,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。

3.2 课内课外不停课,线上线下不停步

《经济法学》是法学类专业的专业基础课程,开展线上线下混合教学,能充分利用各法学类专业学生的课外

时间,将课内外的教学贯穿起来。线上教学的最大优势就是灵活随机,学习慕课平台中的预习资源,对学习地点没有固定的要求,学生可以充分利用课外的碎片化时间,在教师规定的时间内自由安排预习,根据教师给出的预习任务,找到课程中的知识重难点,为接下来的线下课堂学习做好准备,并将在预习过程中的疑难点做好标注,在课堂中向老师讨教,与同学们讨论,真正做到课内课外不停课,线上线下不停步。

3.3 学生来主导课堂,教师只负责引导

混合式教学与传统教学相比,教师与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地位发生了颠倒。在传统的教学模式中,教师占据着绝对的主导,学生只需要被动接受知识的传授,而在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中,教师从一个全盘的讲授者变身为课程的引导者,辅导者,而教学的主导者是学生,从带着任务和目标的自主预习,到课堂中的讨论交流以及课后的思考分析,学生不再是安静的倾听者,而是在教师的指导下积极探索,主动参与到深度学习中,思考解决问题的方法。这种角色的互换,能极大促进师生关系的融洽发展,并提升学生的学习自主性和思考能力。

3.4 教学过程可量化,学习评价有依据

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教学,既能提高经济法学的教学质量,还能利用网络软件清晰地记录下每位学生的整个学习数据,包含慕课中课前预习的完成度、课堂的签到打卡次数、微课学习后的作业情况等,这些客观精准数据的记录将整个教学过程完全量化,教师能一目了然地看到学生的学习状态,能及时对学习过程中出现状况的学生给予提醒,对表现优秀的学生可提出表扬鼓励,让教师对学生的评价有据可依。在学期结束时,这份客观的数据还能作为考试成绩的补充,甚至可以充当一定的分值纳入总分数的占比,转变高校重考试成绩轻学习过程的倾向。

4 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探究

线上教学在我国开展的时间不长,还有许多需要完善的地方,各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,还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探究,摸索出一条持续发展的教学路径。

4.1 构建线上互动平台,随时学习交流

想要开展线上线下的混合教学,首要问题是构建线上互动教学平台,比如选择搭建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慕课平台,为学生提供大量优质的学习资源,再就是当代学生手机的普及率非常高,可以利用微信、QQ、钉钉等通信软件建立班级群,既方便教师布置作业,又能成为师生之间、生生之间的沟通交流平台,让学生在课内课外随时随地进行学习探讨,教师也可以在群里解答学生在学习中遇到的问题,将课内学习通过线上延伸到

课外。这改变了传统教学模式中学生将学习疑惑滞留到下一课时的诟病,既不能好好消化当堂的知识,又耽搁了下一课时授新的时间。

4.2 重组教学内容框架,开展线下活动

在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中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,对传统教学的课程结构和内容必须进行相应的重组和调整。这里涉及书本内容与线上网络资源的交叉,既要保证经济法学知识结构的完整,又不能有太多的重叠部分。教师在为学生筛选视频资源,或亲自录制微课视频时,除了对知识点的透彻分析,还要重视视频的趣味性,增设一些互动环节,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,调动学生的自主性。围绕学生在在线上学习中存在的疑难点,教师可以在线下教学中以此开展一系列活动,比如经济法学相关的知识问答、案例分析、辩论赛等,让学生由之前的被动学习变为主动参与学习,从根本上提高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教学效果。

4.3 注重课前预习布置,课后练习要求

学习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,教师在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的混合式教学中,要从课前的预习开始把关,直至课后的练习巩固,引导整个教学过程。教师要善于利用慕课的线上资源,引导学生开展自主预习,在线下教学的过程中针对线上预习的问题展开讨论教学,进行翻转课堂的教学,最后利用社交软件来布置课后拓展练习,为学生答疑解惑,学生也可以根据自己的完成情况,在线上及时提交,完成从头至尾的混合教学。

4.4 完善跟踪评价体系,及时表扬惩罚

在传统的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教学中,对学生整个学期的学习评价,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期末考试成绩,以平时的出勤率为辅,这种根据考试分数作为学生评级的应试教育做法,会导致学生对知识的死记硬背,一旦走上工作岗位完全没有实际应用能力。所以,想要培养高素质的综合型人才,高校应在对学生的评价体系中,补充学生平时课前自主预习、课中积极讨论、课后努力拓展的表现考核,从客观公正的角度全面衡量学生的表现,提高学生平时学习的积极性。

5 结语

高校《经济法学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的实施时间不长,但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效果,它吸纳了线下教学与线上教学的优势,让教学方法多元化,明显提升了学生的积极性,让学生珍惜任何碎片化的课外时间,主动参与到线上线下的深度学习中,培养了自主探索的思维能力,既完成了经济法学课程的教学要求,又实现了现代教育人才培养的目标。

作者简介: 马永辉(1977.2—),男,回族,新疆库车人,讲师,研究方向:民商法。

【参考文献】

- [1] 郑静. 国内高校混合式教学现状调查与分析[J]. 黑龙江高教研究, 2018(12): 44-48.
- [2] 闻雯, 何有山. 微课支撑下翻转课堂教学模式在经济管理类《经济法》课程中的应用研究[J]. 高教学刊, 2017(6): 88-89.
- [3] 魏华. 基于图文信息处理课程的混合式课堂教学的探索与实践[J]. 科技视界, 2018(13).